

证券代码：873723 证券简称：阅微基因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23	阅微基因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刘娟、石小琦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7 号 10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公司董事长陈初光先生代表董事会作《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包括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以及 2025 年度重点工作。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在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等方面进行检查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核算，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根据公司财务数据和业务经营情况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结合行业状况及发展前景，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和短期经营实际，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研究，2024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八)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十)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

2、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

5、异地股东可以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邮戳或传真送达方式进行登记，并在显著位置标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须在规定的登记时间内（2025年5月12日17:00之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12日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7号10层1005至1010）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陈俊君

电话：010-88388931 传真：010-89780959

电子邮件：dongban@microread.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一切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